

证券代码：002226

证券简称：江南化工公告编号：2013-040

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3年8月22日在本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孔啟先生主持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3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3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详见登载于2013年8月24日巨潮资讯网的《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3半年度报告》，登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战略目标及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强化公司总部的相关职能，同意对公司组织机构进行调整，以更好的为公司业务拓展和下属公司提供服务支持，具体如下：

(一)为有效地整合工程服务资源，更好的拓展工程业务和为下属公司提供服务支持，同意在公司总部增设工程事业部。

(二)根据公司总部管理定位，同意撤销采购中心和市场管理部，采购中心业务职能划归安徽易泰民爆器材有限公司。

(见附件：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机构图。)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

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机构图

